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381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4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 董事会报告	19
九、 监事会报告	27
十、 重要事项	28
十一、 财务报告	34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22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永强

公司负责人臧静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永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贤成矿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Qinghai Sunshiny Mining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unshiny
公司法定代表人	臧静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海杰	马海杰（兼）
联系地址	广州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广州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电话	020-85506086	020-85506086
传真	020-85506092	020-85506092
电子信箱	xcsy600381@yahoo.com.cn	xcsy600381@yaho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 59 号（申宝大厦 1118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10000
办公地址	广州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unshiny.net
电子信箱	xcsy600381@yahoo.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贤成	600381	*ST 贤成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8 年 8 月 2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1 月 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30000100010609
	税务登记号码	630102710402282
	组织机构代码	71040228-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江汉区单洞路特 1 号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 楼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p>1、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自 2005 年 5 月 25 日起由青海白唇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p> <p>2、经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自 2008 年 3 月 25 日起由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矿产资源、天然气、水泥、水电、火电资源的投资、开发；注册资本由 11000 万元增加至 30638.4 万元；</p> <p>3、2009 年 7 月 21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黄贤优变更为臧静涛；</p>	

	4、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 59 号（申宝大厦 1118 号）。
--	--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7,066,475.89
利润总额	57,708,37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82,58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15,87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3,341.51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576.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6,138.00	
债务重组损益	6,480,346.9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3,618,715.19	系以前年度对外担保计提的预计负债本期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4,923.23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520,000.00 元
所得税影响额	-1,297,224.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79,163.91	
合计	61,298,465.04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1,371,358.31	53,030,617.16	53,030,617.16	15.73	40,721,644.05	40,721,644.05
利润总额	57,708,377.10	55,899,888.19	55,899,888.19	3.24	121,442,798.91	121,442,79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82,585.24	51,672,240.11	51,462,069.33	3.70	116,151,237.35	116,139,31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15,879.80	-42,674,546.39	-42,884,717.17	不适用	-29,639,717.01	-29,651,64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3,341.51	39,161,460.56	39,161,460.56	82.51	20,828,464.42	20,828,464.4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22,476,064.72	347,488,536.60	347,488,536.60	136.69	358,210,840.87	358,210,840.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49,544,473.60	-210,299,146.88	-217,366,697.01	不适用	-263,031,462.77	-269,887,338.1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17	0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17	0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0.14	不适用	-0.1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13	0.13	76.92	0.07	0.0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49	-0.69	-0.71	不适用	-0.86	-0.88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 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 股									
境外自然人 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	306,384,000	100						306,384,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06,384,000	100						306,384,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 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 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6,384,000	100						306,384,000	100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73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9	55,435,520			无
何三记	境内自然人	3.13	9,577,680			无
陈春红	境内自然人	1.98	6,053,607			无
刘广强	境内自然人	1.96	6,000,000			无
葛新兰	境内自然人	1.39	4,262,161			无
李璐	境内自然人	1.35	4,150,000			无
胡志剑	境内自然人	0.61	1,866,721			无
张凤秋	境内自然人	0.51	1,549,772			无
李虹	境内自然人	0.50	1,529,741			无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071,102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5,435,520		人民币普通股			
何三记	9,577,68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春红	6,053,607		人民币普通股			
刘广强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葛新兰	4,262,161		人民币普通股			
李璐	4,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志剑	1,866,721		人民币普通股			
张凤秋	1,549,772		人民币普通股			
李虹	1,529,741		人民币普通股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1,10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获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获知其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自然人黄贤优先生通过其控制的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达到对公司的控制。具体控制情况详见后《公司与实际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钟文波
成立日期	1998年3月18日
注册资本	194,85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资本运营、企业购并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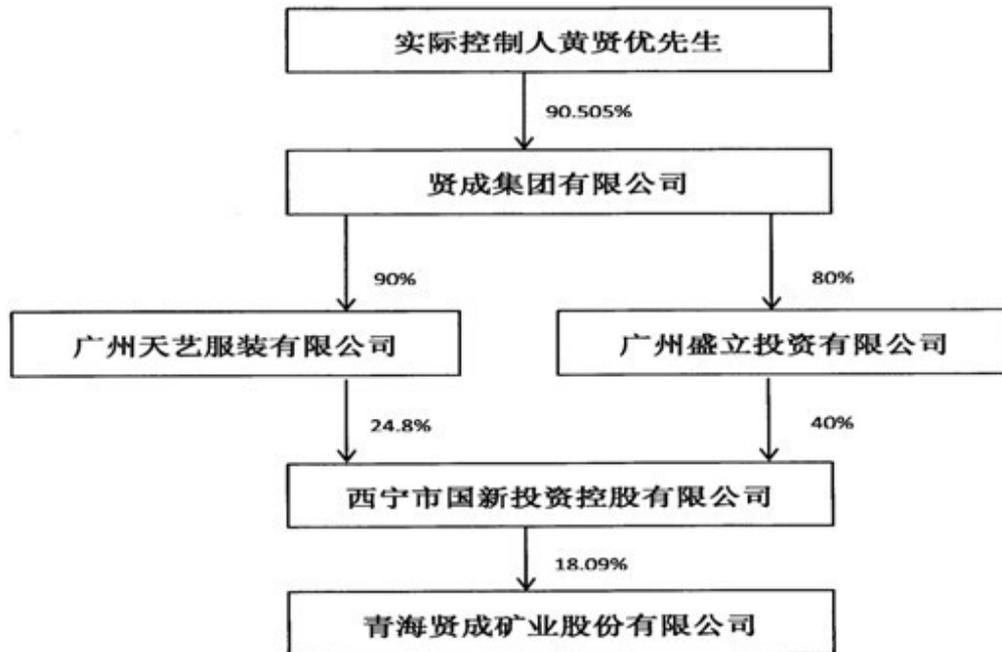
○ 自然人

姓名	黄贤优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已于2009年6月辞职）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变化的说明

2011年3月16日，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贵州白云中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贵阳市的地产项目已开发完毕且没有持续开发地项目的计划，贵州白云中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西宁市国新公司的40%股权转让给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为2002年依法注册的投资控股型公司，其经营范围为投资

项目策划、咨询及化工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盛立投资80%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关系没有发生变化。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臧静涛	董事长	男	51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0	否
吴茂成	副董事长	男	48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0	否
王彬	董事	男	47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0	是
李晓冬	董事、总经理	女	44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7	否
马海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6	否
田树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6	否
张勇	董事	男	37	2008年1月16日	2010年3月26日	0	0		0	否
黄志文	董事	男	48	2008年5月26日	2010年3月26日	0	0		0	否
裴永红	独立董事	女	33	2010年3月26日	2013年3月26日	0	0		5	否

				日	日					
易永健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5	否
王汉齐	独立董事	男	42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5	否
李奕明	监事会 主席	男	54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0	是
钟文波	监事	男	46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0	是
苏继祥	监事	男	32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0	否
黄绍优	监事	男	38	2007年 6月26 日	2010年 3月26 日	0	0		0	是
白延霄	总经理	女	46	2008年 6月29 日	2010年 3月26 日	0	0		1	否
许小龙	财务总 监	男	43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4	否
李凯	财务总 监	男	36	2007年 3月6日	2010年 3月26 日	0	0		1	否
雷霁	副总经 理	男	33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6	否
蒋晓帆	副总经 理	男	43	2010年 3月26 日	2013年 3月26 日	0	0		6	是

臧静涛：2002年起曾先后担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副总裁等职务

吴茂成：曾任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彬：曾任广东蕉岭油坑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省油坑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晓冬：曾先后任职于青海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青海高原心血管病医院内科、国海证券北京和平街证券营业部

马海杰：曾任贤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贤成集团人力资源总监助理

田树浩：曾任贤成集团总裁助理

张勇：曾任盘县华阳煤业责任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志文：阳江长发实业公司总经理

裴永红：曾任上海福建神龙企业集团副总裁、现九江力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易永健：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王汉齐：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李奕明：曾任广州贤成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贵阳白云中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钟文波：曾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苏继祥：曾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中心行政主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
 黄绍优：曾任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白延霄：曾任广东明成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小龙：曾任华工信元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监事长、副总经理；广州博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李 凯：曾任贤成集团财务管理中心财务经理
 雷 霁：曾任贤成集团总裁助理
 蒋晓帆：曾任贤成集团总裁助理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 彬	广东省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裴永红	九江力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王汉齐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易永健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李奕明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钟文波	西宁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蒋晓帆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薪酬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薪酬委员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提高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五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其他董监高人员如在公司任其他职务，按照所在岗位予以支付，如不在公司任其他职务，则不予以支付专门的董事报酬。根据公司目前的发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激励委员会将对此事项予以重新审议并确定有关方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监高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详情请看(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勇	董事	解任	换届
黄志文	董事	解任	换届
黄绍优	监事	解任	换届
白延霄	总经理	离任	辞职
李凯	财务总监	离任	辞职
李晓冬	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田树浩	董事	聘任	经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苏继祥	监事	聘任	经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许小龙	财务总监	聘任	经公司股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1000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煤炭	700
管理	3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40
本科生	100
大专	280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架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董事会各个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和相关公司治理文件，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初步建立了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形成了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使公司治理更趋完善。公司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了公司的专项治理活动及制定相关治理制度，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公众投资者能充分行使其权利，享有其合法权益，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分别由从事企业管理、法律及审计等工作的专业人士担任，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报告期内董事会能够以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公司监事会能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
-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和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保护公司、公司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提高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合法合规意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规范公司内幕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维护广大投资权益。
-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 5、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外部信息在报送、使用过程中的管理，加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遵守信息披露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以及负有保密义务。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制度建设更加趋于完善，内容严谨、运作规范，使公司的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年内完成整改的治理问题	
编号	问题说明
1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议案，使公司的内部风险制度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各项制度建立之后也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臧静涛	否	8	8	0	0	0	否
吴茂成	否	8	8	0	0	0	否
李晓东	否	6	5	1	0	0	否
马海杰	否	8	8	0	0	0	否
田树浩	否	6	6	0	0	0	否
王 彬	否	8	8	0	0	0	否
张 勇	否	2	2	0	0	0	否
黄志文	否	2	1	1	0	0	否
王汉齐	是	8	3	5	0	0	否
裴永红	是	8	2	6	0	0	否
易永健	是	8	4	4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的、积极的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股东会会议，充分客观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制定有《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的履行其职责，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公平、公正、公开、有效，充分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保持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参与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并能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特长，积极的从专业的角度为公司重大决策、重大事项等发表独立意见，并以其专业的角度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切

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履行自己的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和持续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无越过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和控股股东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得以解决。	确保了公司业务的完整性，提高了自主经营能力	持续完善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健全有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公司的员工由公司独立聘任。	确保了公司人员的独立性	持续完善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保证了资产的完整性，拥有完整的生产设备、配套设施及经营场所，公司采购和销售系统也独立于控股股东	保证了公司资产的独立性，促进了关联交易的规范	持续完善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组织机构健全，内部机构独立运转，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设置相关职能部门，制定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	保证了公司业务、机构的独立性，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持续完善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立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确保了公司财务的独立完整性	持续完善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p>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p>	<p>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建立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约束机制，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强化重大决策执行力，提升重大风险控制与防范能力，并融入到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实现经营管理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制度化，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规范发展。</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p>	<p>公司按照持续改进和完善的总体计划要求，一是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等。二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建立健全综合管理、行政管理、计划管理、生产管理、安全环保管理、财务管理、法人治理管理、内部约束机制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形成了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的较为完备的制度体系。三是持续加强对内控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内控制度，并取得良好的运行效果。</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以及评估主要由公司审计部门执行，董事会审计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负责协调和支持审计部门开展相关工作，并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和效果进行整体评估。</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年度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的要求，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落实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以及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并形成自我评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生产经营情况等，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制度的效能。一是持续改进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生产建设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二是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堵塞管理漏洞，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三是规范公司经营行为，保证相关信息、资料的准确、完整、及时、真实，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p>

	行，促进公司和谐、健康、持续发展。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制定的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等相关管理办法，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加强财务信息化建设。为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公司将继续加强财务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的培训，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做好公司会计核算工作。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目前公司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健全、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的特点及形势发展变化的要求，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继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的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监督和检查力度，发现缺陷及时整改。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开展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批复，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实施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使公司正式成为煤炭资源类的上市公司。由于重组项目的刚刚完成，原有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制度需结合公司现有的实际情况及未来的发展需要重新修订并进行优化。目前公司各下属企业的人事部门正对相关事项进行考察、论证，在近期将制订出符合公司新主营业务发展要求的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同时将建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风险、管理等激励约束机制与考评机制，把公司各项年度经营指标作为主要的考核依据，由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激励委员会组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并依据考核结果兑现奖惩。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对公司年报编制、审议、披露的程序及保密措施，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定，

规定公司可以对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人给予通报批评、行政及经济处分、解除劳动合同等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报信息披露出现重大会计差错、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26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1 年 4 月 28 日》的议案；
- 2、审议通过公司《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公司《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通过公司《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7、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提高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担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臧静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审议通过《吴茂成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审议通过《王彬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3、审议通过《马海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4、审议通过《李晓冬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审议通过《田树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 16、审议通过《裴永红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审议通过《易永健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审议通过《王汉齐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9、审议通过《李奕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 20、审议通过《钟文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 21、审议通过《苏继祥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在 2009 年度实现了主营业务向煤炭原煤生产、加工、销售及煤炭能源延伸产业的彻底转型，本年度公司通过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夯实了公司在煤产业的产业基础并较大幅度的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质量。公司煤炭产业在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及发展状况相对稳定，主营业务整体经营业绩比 2009 年度增长约为 15.73%，并保持了持续增长的发展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营业收入 6137.14 万元、净利润 5358.26 万元，相比 2009 年度分别增加 15.73% 和增加 3.70%。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彻底转型为煤炭产业，在煤炭新产业试运营一段时间后，公司加大

了对控股子公司华阳煤业所属柏坪煤矿的技术改造和产能升级的投入，同时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实施了原煤生产目标责任制。在加强管理和强化考核的促动下，华阳煤业报告期内全年实现净利润 1499.01 万元，为公司主营业务收益带来了持续稳步增长。

2、2010 年 8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2011 年 1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 号），核准公司本次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张邻发行共计 146,945,79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施完成，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煤炭产业基础，彻底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从根本上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全体股东权益最大化。同时也将大幅提高公司煤炭后备资源储量和产能，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煤炭行业的竞争力，有效的避免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的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享有的煤炭保有资源储量由原来的 2373 万吨增长到 7226 万吨，增长约 204.51%；享有的煤炭可开采储量由原来的 1032.82 万吨增长到 3920.36 万吨，增长约 279.58%；煤炭原煤生产能力由原来的 45 万吨增长到 105 万吨，增长约 100%；资产负债率由原来的 164.44% 下降到 70.52%，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完成使公司彻底步入一个健康发展的轨道。

3、本报告期内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贝尼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提供的 1940 万元担保尚未解除，其余担保事项已经全部得到解除，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已经得到非常有效的控制。

4、报告期内公司非常注重完善内部治理机制，为公司新的煤炭产业的稳定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2010 年公司彻底完成主营业务转型后，公司审计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激励委员会会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煤炭产业进行了认真梳理，结合产业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科学规划，着力制定一整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煤炭产业模式的管理思路。本年度内公司的煤炭产业管理部边学习边实践，积极探索煤炭产业的经营管理办法，尤其在安全生产方面更是视为管理的第一位，逐步形成了一整套符合公司煤炭产业特点的管理模式。

2010 年度，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激励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能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与决策，并在关键的管理环节和重点事项中积极发挥作用，使得公司在经营管理机制和内控管理机制更加完善，重大决策和管理体制更加科学合理，确保公司在安全稳健的机制下正常运行。

5、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并通过相关法律法规的系统学习进一步强化了所有高管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同时形成了长效防范信息披露违规的约束机制。2006 年至今，公司未发生任何信息披露违规及其他违法违规等不良现象，公司董事会董事、经营管理层高管的守法合规经营管理意识在不断的学习和实践中得到夯实和加强，公司的决策机制、管理水平、运作规范和法人治理结构得到极大改善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得到有效的保障。

6、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实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重组完成后，公司旗下煤炭产业控股了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云贵煤矿）、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云尚煤矿）、贵

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光富煤矿）和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柏坪煤矿）等煤炭企业，并参股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森林煤矿），实现所属煤矿的安全生产成为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标。

公司 2009 年度专门成立的煤炭事业部，在 2010 年度勇于面对现状并接受挑战，在着力推行实施煤矿安全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的同时加大对矿区安全隐患和人为因素的检查、监督力度，并在矿井切实推行严格的领导带班下井制度，以身作则亲自掌握生产一线的安全状况，防患于未然从根本上查找漏洞，杜绝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在强化现场检查、监督的同时，公司煤炭产业管理部还非常重视煤矿企业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组织一线矿工开展行之有效的现场安全活动，强化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同时对违反安全生产制度的各种现象严惩不贷，确保了公司煤炭产业的安全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煤矿企业、矿井未发生一例安全事故。

7、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分析

(1)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在西宁的房地产项目已开发、销售完毕，报告期内无销售收入。为适应公司煤炭产业的发展，2011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已经更名为"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其主营业务变更为矿产能源开发、能源利用投资等。

(2)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全面停产。

(3)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全面停产。

(4)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净资产为 980.17 万元。

(5)深圳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报告期末，该公司的净资产为 5887.02 万元。2011 年 3 月 15 日，该公司已更名为"深圳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其主营业务变更为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及经营进出口业务。

(6)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46.99 万元，营业利润 1818.85 万元，净利润 1499.61 万元。

(7)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报告期内，该公司利润总额-142.22 万元。2011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与自然人钟少林签订协议，将公司持有的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45%的股权转让给钟少林，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850 万元。

(8)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拥有的广东省经贸委审核立项的《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9AW 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已于 2010 年 7 月开工建设，整套工程预计 2011 年底建成并正式投产，建成投产后可年产 180 万吨新型环保水泥。

(9)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9.18 万元、营业利润 490.64 万元、利润总额 483.17 万元。

(10)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13.90 万元。2011 年 3 月 31 日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钟少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给公司 45%的股权已经转让给钟少林，至此该公司已经从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剥离。

(11)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 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矿产品的开发与销售、硫化碱及其后续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等，报告期内该公司正在筹划相关项目。

8、公司披露的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201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上报中国证监会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文件时，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该次交易资产注入方西宁国新已对拟注入资产 2010-2012 年期间盈利情况做出如下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拟注入资产云尚矿业 90% 股权、光富矿业 80% 股权、云贵矿业 80% 股权、华阳煤业 48.78% 股权对应的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盈利预测数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919.48 万元、2,964.17 万元、4,168.34 万元，在未发生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情况下，若实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盈利预测累计数，西宁国新、张邻将以股份回购或赠予方式向除西宁国新、张邻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补偿。该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函。

2011 年 4 月 27 日，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盈利预测执行情况出具了《关于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23 号】，并确认，“2010 年度贤成矿业公司完成了定向增发注入资产预测利润，西宁国新兑现了注入资产 2010 年度业绩承诺。”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 以上或高 20% 以上：否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煤炭	49,660,090.35	19,281,565.37	61.17	9.26	-5.30	增加 5.97 个百分点
贸易	10,809,767.96	10,183,758.80	5.79	61.92	83.88	减少 11.2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原煤	49,660,090.35	19,281,565.37	61.17	9.26	-5.30	增加 5.97 个百分点
贸易	10,809,767.96	10,183,758.80	5.79	61.92	83.88	减少 11.25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贵州地区	49,660,090.35	-4.74
四川地区	10,809,767.96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新年度经营计划

收入计划 (亿元)	费用计划 (亿元)	新年度经营目标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2.2	1.7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施完毕后，在保证生产安全的前提下，加大各控股企业的产出与销售。2、积极寻求整合资源项目。	<p>1、在加大对新进煤矿安全生产和经营管理力度的同时，公司在 2011 年度还将积极支持相关煤矿的技改扩能工作，加快煤炭产业的技改升级进度，除了在煤炭经营管理、安全技术等方面给予指导，公司还将有计划的在技改资金和融资渠道上提供尽可能的帮助协调，以此有效推动现有煤矿原煤产能的进一步提升，进而实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最大化。</p> <p>2、新年度在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煤炭产业升级的同时，公司还将着力确保油坑建材新型环保水泥项目的建设完成，并确保实现年内投产的目标。</p> <p>3、作为青海辖区的上市公司，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平台，积极寻求整合青海省资源项目的机会，根据青海当地矿产资源的特点进行有效的整合，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p> <p>4、继续推动解决公司非煤炭、建材产业控股、参股子公司的遗留问题。公司目前已彻底完成主营业务的转型，2011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继续走煤炭及能源相关产业的发展思路，在确保新产业稳定、快速发展的同时，公司还将积极寻求解决处理公司非煤炭、建材产业控股子公司的遗留问题，尽快甩掉原有纺织产业的历史包袱，轻装上阵着力打造煤炭能源及相关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平台。</p>

(2)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

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	2010年2月8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	2010年3月29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3月31日
第五届董事会一次会议	2010年4月26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4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一次临时会议	2010年7月21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7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二次会议	2010年8月3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8月4日
第五届董事会三次会议	2010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8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四次会议	2010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0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五次会议	2010年12月9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2月10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各项决议都很好的得到了贯彻落实。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并制订了《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赋予了委员会的权责如下：

- (1) 组织审计与考核工作小组及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2)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3)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4)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5) 审查公司内控制度；
- (6) 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和评价；
- (7) 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 (1) 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与提供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具体时间安排；
- (2) 审计与考核委员会有权了解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度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当以书面意见形式记录督促的方式、次数和结果，并由相关负责人在书面意见上签字确认；

(3) 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4)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加强与其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5)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完成后，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召开会议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6) 在向董事会提交财务报告的同时，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应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7) 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协调审计与考核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为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工作过程中履行职责创造必要的条件。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负责公司财务方面工作的董事和从事审计工作的独立董事共 3 人组成。公司审计和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审计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和公司《审议与考核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进行运作。本次年报编制和审计过程中，本委员会均能根据上述两个制度积极参与，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年审会计师保持密切沟通与协调，认真负责地做好各项工作。具体表现如下：

(1)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会同其余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和年审会计师的资格进行了审核，与年审会计师召开见面会，在审计计划、审计进度、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等方面开展商讨，同时也提请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应关注的事项；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本委员会采取见面、电话、传真等方式继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沟通，按照年报披露时间要求，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要求及时提交初步审计意见；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本委员会能再次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汇报，了解了报告期间公司财务上存在的问题及会计调整事项。本委员会认为会计师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的初步审计意见真实、公正、准确，同意将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及报表附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本委员会认为在本次年度审计过程中，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能够与公司管理层和本委员会保持良好的沟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审计公司 2010 年财务报告的工作。因此本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激励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主管公司财务的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共 3 名成员组成。报告期内，本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激励委员会工作规则》所赋予的职责，对照公司制定的《人事管理制度》监督公司员工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薪酬发放情况；对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公司经营班子成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同时也协助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结合公司新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需要，开展对公司原有的《高管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制度》等制度进行修订的工作。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控制度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针对公司对外信息使用、管理特制订了《外部信息报送使用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信息披露内控制度的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履行必要的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
-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负有保密义务。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有权机构决定外,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公布前,不得以业绩座谈会、分析师会议、接受投资者调研座谈等方式向外界或特定人员泄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内容。
- 3、对于无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依据的外部单位年度统计报表等报送要求,公司应拒绝报送。
- 4、司依据法律法规需向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相关信息的,提供时间不得早于公司业绩快报的披露时间,业绩快报的披露内容不得少于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提供的信息内容;同时,公司应将报送依据、报送对象、报送信息的类别、报送时间、业绩快报披露情况、对外部信息使用人保密义务的书面提醒情况、登记备案情况等向青海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专管员报备。
- 5、公司应将报送的相关信息视为内幕信息并以书面形式提醒接收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如有必要的,可要求对方在接收相关信息的同时作出履行保密义务的书面承诺。相关书面提醒函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外部单位或个人不得泄露本公司依据法律法规报送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本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证券;
 - (2) 外部单位或个人因保密不当致使前述重大信息被泄露,应立即通知本公司,公司应在第一时间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
 - (3) 外部单位或个人在相关文件中不得使用公司报送的未公开重大信息,除非与公司同时披露该信息;
 - (4) 外部单位或个人应该严守上述条款,如违反本制度及相关规定使用本公司报送信息,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及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法律责任;
 - (5) 如外部单位或个人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本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证券的,本公司将依法收回其所得的收益,如涉嫌犯罪的还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6、本制度未作规定的事宜,或相关条款有悖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及我《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执行。
- 7、董事会有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改。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否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已于2010年2月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公司全年未发生任何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较大负值,故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年2月8日审议公司2009年度报告专项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公司2009年度报告非标意见的说明》
2010年3月29日第四届监事会会议审议公司监事换届及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	审议通过《李奕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监事并提交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钟文波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监事并提交2009年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苏继祥担任公司监事并提交2009年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提高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并提交2009年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提请2009年股东大会批准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2011年4月28日的议案》、《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0年4月26日第五届监事会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一季度报告及相关事项
2010年8月3日第五届监事会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向西宁国新和张邻发行新增股份交易价格和股份数量不变的议案》、《公司和西宁国新、张邻对有关交易文件进行相应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有关人员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报文件进行更新的议案》
2010年8月26日第五届监事会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
2010年10月29日第五届监事会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共召开六次，每次会议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换届及重大事项进行审议。监事会在日常工作中能主动配合和支持审计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审计部门的工作，以及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过程中起到了较好的监督作用。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控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严格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2010年公司决策程序科学合理，内控制度完善，未发生董事、高管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审查了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双方共同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价格，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现象发生。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诉讼。剩余诉讼情况如下：

a.2005年3月9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由于公司未能按时归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2005年8月17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2000万元，利息1,931,818.66元（从2005年7月1日暂计至起诉前的2005年7月20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本公司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0年11月19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190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151,459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公司承担，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b.2005年3月9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28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5年6月23日至2006年3月10日。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2005年8月17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借款本金2800万元，利息133,672元（从2005年7月1日暂计至起诉前的2005年7月20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被告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对本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2010年11月19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189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182,468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公司承担，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承担连带责任。

c.2003年8月23日及10月10日，公司接受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出口，后因货款问题发生纠纷，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厦

民初字第 46 号民事判决作出判决，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713,754.08 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04 年 3 月 31 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财产保全费 25,520.00 元，均由公司承担。就此判决，本公司上诉至福建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级人民法院 2005 年 11 月 29 日(2005)闽民终字第 492 号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由本公司负担；原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按原判执行。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90,129,755.50	98,925,058.34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4,205,227.55	5,167,031.68
合计				94,334,983.05	104,092,090.02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2、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7 年 9 月 1 日	2012 年 9 月 1 日	协商定价	901,500.00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40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时,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本次交易资产注入方西宁国新已对拟注入资产 2010-2012 年期间盈利情况做出如下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拟注入资产云尚矿业 90%股权、光富矿业 80%股权、云贵矿业 80% 股权、华阳煤业 48.78%股权对应的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盈利预测数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919.48 万元、2,964.17 万元、4,168.34 万元,在未发生不可抗力力(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情况下,若实际累计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盈利预测执行情况出具了《关于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23 号】,并确认,"2010 年度贤成矿业公司完成了定向增发注入资产预测利润,西宁国新兑现了注入资产 2010 年度业绩承诺。

	实现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盈利预测累计数, 西宁国新将以股份回购或赠予方式向除西宁国新、张邻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补偿。该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函。	
--	---	--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盈利预测执行情况出具了《关于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23 号〕, 并确认, "2010 年度贤成矿业公司完成了定向增发注入资产预测利润, 西宁国新兑现了注入资产 2010 年度业绩承诺。

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盈利预测执行情况出具了《关于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1）323 号〕, 并确认, "2010 年度贤成矿业公司完成了定向增发注入资产预测利润, 西宁国新兑现了注入资产 2010 年度业绩承诺。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券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公司未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1 年 1 月 7 日, 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核发《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 号), 核准公司本次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西宁国新") 及自然人张邻发行共计 146,945,79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2010 年 1 月 7	www.sse.com.cn

书	报》《中国证券报》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月7日	www.sse.com.cn
股东进行大宗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月7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月30日	www.sse.com.cn
股东进行大宗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3日	www.sse.com.cn
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草稿）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2009年年报摘要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2009年年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关于审核公司2009年度报告专项会议的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2月10日	www.sse.com.cn
关于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监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3月31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4月16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第二次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4月16日	www.sse.com.cn

通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季度季 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及员工向 青海玉树地震灾区 捐款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 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 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股票交易波动异常 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关于债务结清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下属子公司水 泥项目工程开工建 设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 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7 月 22 日	www.sse.com.cn
担保解除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7 月 23 日	www.sse.com.cn
担保解除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3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 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4 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 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4 日	www.sse.com.cn
半年报摘要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30 日	www.sse.com.cn
半年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30 日	www.sse.com.cn
半年报摘要（修订 版）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1 日	www.sse.com.cn
半年报（修订版）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10 年半年报报告 更正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1 日	www.sse.com.cn
连带责任解除的公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9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告	报》《中国证券报》	日	
第三季度季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0月30日	www.sse.com.cn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1月24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1月29日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年12月10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1)766号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成矿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贤成矿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贤成矿业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贤成矿业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华

中国

武汉

2011 年 4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38,130,254.76	3,609,056.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 2	7,326,564.01	6,268,619.41
预付款项	(五) 3	6,804,036.28	30,106,142.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	9,451,682.07	6,965,995.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5	2,352,385.34	1,146,38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064,922.46	48,096,194.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7	244,065,901.04	243,573,295.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8	31,968,530.69	19,278,833.06
在建工程	(五) 9	422,461,521.17	11,01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0	59,693,740.69	24,086,854.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1	221,448.67	1,443,35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8,411,142.26	299,392,341.78
资产总计		822,476,064.72	347,488,53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4	147,468,603.63	162,468,604.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 15	82,906,886.11	44,964,785.32
预收款项	(五) 16	5,387,551.69	5,417,751.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7	8,792,072.20	8,223,303.92
应交税费	(五) 18	40,108,405.37	43,153,977.22
应付利息	(五) 19	83,197,497.03	77,126,654.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 20	190,715,700.33	124,607,719.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8,576,716.36	465,962,797.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21	3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 22		59,640,99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000,000.00	59,640,991.88
负债合计		938,576,716.36	525,603,78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23	306,384,000.00	306,384,000.00
资本公积	(五) 24	6,022,276.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 25	2,827,787.29	1,677,975.94
盈余公积	(五) 26	15,988,712.38	15,988,71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27	-480,767,249.96	-534,349,835.2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544,473.60	-210,299,146.88
少数股东权益		33,443,821.96	32,183,89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100,651.64	-178,115,25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2,476,064.72	347,488,536.60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232.75	2,28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 1	631,326.74	614,460.92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3,559.49	816,745.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2	445,491,333.15	435,061,274.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0,279.19	2,737,313.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7,951,612.34	437,798,588.33
资产总计		448,685,171.83	438,615,334.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68,604.63	143,068,605.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587.22	35,587.22

预收款项		4,892,879.32	4,892,879.3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1,765,590.12	22,124,704.65
应付利息		73,342,113.11	68,757,809.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2,850,974.10	250,392,43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0,955,748.50	489,272,01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765,235.24	80,406,22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65,235.24	80,406,227.12
负债合计		531,720,983.74	569,678,24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6,384,000.00	306,384,000.00
资本公积		6,022,276.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88,712.38	15,988,71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1,430,800.98	-453,435,62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35,811.91	-131,062,909.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685,171.83	438,615,334.00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合并利润表

2010年1—12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371,358.31	53,030,617.16
其中: 营业收入	(五) 28	61,371,358.31	53,030,61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930,439.61	88,737,070.96
其中: 营业成本	(五) 28	29,782,852.09	26,217,064.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 29	1,539,488.13	1,483,436.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 30	20,338,078.20	17,144,997.16
财务费用	(五) 31	15,780,922.00	12,817,130.82
资产减值损失	(五) 32	1,489,099.19	31,074,441.8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3	492,605.41	-2,723,987.5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2,605.41	-2,723,987.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66,475.89	-38,430,441.3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 34	65,332,188.54	94,675,552.5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 35	557,335.55	345,222.9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752.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708,377.10	55,899,888.19
减: 所得税费用	(五) 36	3,960,901.48	5,570,78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47,475.62	50,329,10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582,585.24	51,672,240.11

少数股东损益		164,890.38	-1,343,135.0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7	0.17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7	0.17	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6,022,276.69	
八、综合收益总额		59,769,752.31	50,329,10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604,861.93	51,672,240.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890.38	-1,343,135.08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10年1—12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 3	901,500.00	901,500.00
减: 营业成本	(十一) 3	317,527.92	317,527.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97,803.08	3,407,279.23
财务费用		15,525,695.31	11,779,972.12
资产减值损失		-116,666.80	13,686,677.8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 4	430,058.17	-3,398,945.4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058.17	-3,398,945.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92,801.34	-31,688,902.53
加: 营业外收入		60,099,062.18	94,652,662.50
减: 营业外支出		501,440.00	30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04,820.84	62,663,759.97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04,820.84	62,663,759.97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6,022,276.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027,097.53	62,663,759.97

法定代表人: 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永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636,107.96	58,953,852.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9(1)	87,608,743.57	40,268,56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44,851.53	99,222,41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45,021.46	29,948,826.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35,404.33	6,809,22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85,950.21	7,764,78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9(2)	33,005,134.02	15,538,12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71,510.02	60,060,95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3,341.51	39,161,460.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309.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0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705,648.02	30,438,62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705,648.02	30,438,62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14,338.68	-30,438,626.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1.00	5,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337,803.64	223,610.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37,804.64	5,403,61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662,195.36	-5,403,61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21,198.19	3,319,224.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9,056.57	289,83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30,254.76	3,609,056.57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年1—12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3,269.97	13,766,65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83,269.97	13,766,65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114.22	345,56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000.00	295,99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3,671.07	7,799,70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6,785.29	8,441,25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6,484.68	5,325,39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1.00	5,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6,535.68	153,11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6,536.68	5,333,11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6,536.68	-5,333,11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48.00	-7,721.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4.75	10,00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2.75	2,284.75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149,811.35					1,095,037.05	2,244,848.40
1. 本期提取			1,149,811.35					1,095,037.05	2,244,848.40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2,827,787.29	15,988,712.38			-480,767,249.96	33,443,821.96	-116,100,651.64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619,404.16	15,988,712.38		-592,879,454.66		39,376,265.04	-230,511,07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6,857,379.35		-6,857,379.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619,404.16	15,988,712.38		-586,022,075.31		32,518,885.69	-230,511,07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8,571.78			51,672,240.11		-334,991.16	52,395,820.73	
（一）净利润							51,672,240.11		-1,343,135.08	50,329,105.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672,240.11		-1,343,135.08	50,329,105.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058,571.78					1,008,143.92	2,066,715.70
1. 本期提取				1,058,571.78					1,008,143.92	2,066,715.70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1,677,975.94	15,988,712.38		-534,349,835.20		32,183,894.53	-178,115,252.35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453,435,621.82	-131,062,90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453,435,621.82	-131,062,90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22,276.69					42,004,820.84	48,027,097.53
(一)净利润							42,004,820.84	42,004,820.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004,820.84	42,004,820.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2,276.69						6,022,276.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022,276.69						6,022,276.69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15,988,712.38		-411,430,800.98	-83,035,811.91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516,099,381.79	-193,726,66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516,099,381.79	-193,726,66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2,663,759.97	62,663,759.97
（一）净利润							62,663,759.97	62,663,759.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663,759.97	62,663,7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453,435,621.82	-131,062,909.44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三）财务报告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8年8月25日经青海省人民政府以“青股审[1998]第004号”文批准，由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为西宁市国新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同）为主要发起人，联合西宁市大十字百货商店、上海振鲁实业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省集体工业物资供销处等共同发起设立。其中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与牛绒衫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作为出资，其他四家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公司于1998年8月28日在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00万元。

● 2001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1]23号”文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68元/股。公司此次发行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10,000,000.00元，业经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以“深同证验字[2001]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01年4月24日在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工商注册登记，领取注册号为63000012010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于2001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2004年5月26日，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2003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11,000.00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10股；该方案于2004年7月19日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变更为220,000,000.00元。2005年4月20日，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2004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22,000.00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3股；该方案于2005年5月12日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变更为286,000,000.00元。2006年11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取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2.24股的转增股份。对流通股股东而言，折算成送股方式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1.4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6,384,000.00元。2006年11月23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11月27日实施完毕。

2005年4月20日，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公司名称自2005年5月25日起由青海白唇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月16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更改名称、

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名称自 2008 年 3 月 25 日起由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06,384,000.00 元。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青海省西宁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59号申宝大厦1118房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天然气、水泥、水电、火电资源的投资、开发。

4.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国新”），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黄贤优先生，截止2010年12月31日，西宁国新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为18.09%。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1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第7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

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在3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

	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30%	30%
3年至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等。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

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

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

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

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主井井巷、风井井巷外的其他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井巷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9	5	10.56-19.00
运输工具	5-6	5	15.83-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井巷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

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采矿权按当期实际产量占矿井设计可采储量的比例在以后期间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

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

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20、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

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1、 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

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

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由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调整为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文件关于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超额亏损的	年初未分配利润	7,067,550.13
		少数股东权益	-7,067,550.13

调整法，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和利润表的同期可比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	会计处理规定		
小计		年初未分配利润	7,067,550.13
		少数股东权益	-7,067,550.13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8、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

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9、 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三) 税项

- 1、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3%。
- 3、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和 5%。
- 4、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5、地方教育发展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1%。
- 6、资源税为 8 元/吨。
- 7、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0 年的企业所得税率均为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矿产能源开发	2,000.00	矿产能源开发(不含开采); 能源利用投资; 矿产机械及配件批发、零售	1,400.00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	深圳	投资	13,549.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及经营进出口	12,857.95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梅州市	投资管理	3,016.00	业务、经济信息咨询 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6.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商品销售	10,871.00	生产经营毛纺织品、针纺织品、来料加工等	9,871.00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矿产品开发与销售	1,000.00	矿产品的开发与销售等	1,000.00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蕉岭县	生产销售	3,000.00	水泥生产、销售、余热发电、石灰石、石膏建材产品及原材料销售	260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70.00	70.00	是	-608,176.73	-2,779,845.62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5.00	95.00	是	2,943,510.74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66.84	66.84	是	9,167,757.73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0.80	90.80	是	-4,061,341.68	-548,421.45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86.67	86.67	是	3,514,617.11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1] 第 3427469 号变更（备案）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经西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工商）登记名称预核变字[2011]第 14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盘县	煤炭开采及销售	2,050.00	原煤开采(仅限分支机构)、煤炭经营及其制品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建筑材料;办公设备及服务器销售、机械备件销售;	1,05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1.22	51.22	是	25,174,057.93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商品销售	2,000.00	服装的生产、销售	6,300.0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	投资管理	5,000.00	自有资金投资及管理。企业投资咨询	4,682.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3,666,771.04	-113,645.14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980,167.90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8,019,428.85	-1,980,571.15

注：2010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在青海设立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 日成立，取得了注册号为 6328241000060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全资持有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故本期将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280,456.17	66,047.09
银行存款	37,849,798.59	3,543,009.48
合 计	38,130,254.76	3,609,056.57

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关联方往来资金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7,781,703.24	100.00%	455,139.23	5.85%
组合小计	7,781,703.24	100.00%	455,139.23	5.85%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781,703.24	100.00%	455,139.23	5.85%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6,668,077.35	100.00%	399,457.94	5.99%
组合小计	6,668,077.35	100.00%	399,457.94	5.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668,077.35	100.00%	399,457.94	5.99%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712,172.64	99.11%	385,608.63
5年以上	69,530.60	0.89%	69,530.60
合 计	7,781,703.24	100.00%	455,139.23

账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598,546.75	98.96%	329,927.34
5年以上	69,530.60	1.04%	69,530.60
合 计	6,668,077.35	100.00%	399,457.94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率(%)
富源县耀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298,332.40	一年以内	29.54%
盘县荣景煤焦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174,438.40	一年以内	27.94%
沾益县煤炭供销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144,906.40	一年以内	27.56%
盘县星世纪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094,434.24	一年以内	14.06%
合 计		7,712,111.44		99.1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3.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804,036.28	100.00%	21,078,029.79	70.01%
1年至2年 (含2年)			9,028,112.41	29.99%
合 计	6,804,036.28	100.00%	30,106,142.20	100.00%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77.40%主要原因系前期预付的征地费本期因土地使用权证办理完毕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6,334,552.08	100.00%	6,882,870.01	42.14%
组合小计	16,334,552.08	100.00%	6,882,870.01	42.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6,334,552.08	100.00%	6,882,870.01	42.14%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293,993.97	60.75%	19,293,993.9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2,467,747.73	39.25%	5,501,752.50	44.13%
组合小计	12,467,747.73	39.25%	5,501,752.50	44.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1,761,741.70	100.00%	24,795,746.47	78.0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252,660.30	38.28%	312,633.01
1年至2年 (含2年)	3,570,325.13	21.86%	357,032.51
2年至3年 (含3年)	175,666.01	1.08%	45,259.81
3年至5年 (含5年)	1,650,272.85	10.10%	1,482,316.89
5年以上	4,685,627.79	28.68%	4,685,627.79
合 计	16,334,552.08	100.00%	6,882,870.01

账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3,486,878.32	27.97%	174,343.93
1年至2年 (含2年)	2,652,963.39	21.28%	265,296.34
2年至3年 (含3年)	1,642,278.23	13.17%	492,683.47
3年至5年 (含5年)	580,995.13	4.66%	464,796.10
5年以上	4,104,632.66	32.92%	4,104,632.66
合 计	12,467,747.73	100.00%	5,501,752.5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非关联方客户	2,000,000.00	1—2 年	12.24%
贵州海润田园环境工程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客户	1,100,000.00	1 年以内	6.73%
合 计	--	3,100,000.00	--	18.98%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27,526.07		1,927,526.07	724,081.02		724,081.02
库存商品	2,612,823.94	2,187,964.67	424,859.27	2,557,964.67	2,135,664.28	422,300.39
合计	4,540,350.01	2,187,964.67	2,352,385.34	3,282,045.69	2,135,664.28	1,146,381.4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135,664.28	52,300.39			2,187,964.67
合计	2,135,664.28	52,300.39			2,187,964.67

注：公司部分存货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公司根据该存货变现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一、联营企业							
1、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蕉岭县新铺镇油坑村	钟少林	水泥生产及销售	5299 万	45.00%	45.00%
2、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及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1、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	274,396,484.59	215,998,514.43	58,397,970.16	261,818,734.14	1,290,422.96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有限公司					
2、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009,872.85	75,553,941.19	27,455,931.66	21,191,767.50	3,381,985.45

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40,067,605.46	243,573,295.63	492,605.41	244,065,901.04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0,160,000.00	26,216,539.33	62,547.24	26,279,086.57	45.00%	45.00%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907,605.46	217,356,756.30	430,058.17	217,786,814.47	41.50%	41.50%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6,687,945.37	36,687,945.37		36,687,945.37		
甘肃华夏中天资源环保有限公司	36,687,945.37	36,687,945.37		36,687,945.37	30.00%	30.00%
合计	276,755,550.83	280,261,241.00	492,605.41	280,753,846.41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甘肃华夏中天资源环保有限公司		36,687,945.37		
合计		36,687,945.37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076,077.27	14,988,091.72	3,543,733.89	41,520,435.1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262,845.14			9,262,845.14
井巷	12,250,310.08	11,598,000.00	3,420,133.89	20,428,176.19
机器设备	5,550,261.07	1,965,645.55	8,600.00	7,507,306.62
电子设备	880,412.07	166,690.17		1,047,102.24
运输工具	2,132,248.91	1,257,756.00	115,000.00	3,275,004.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88,355.96	2,235,103.19	3,480,442.99	9,443,016.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118,053.22	431,440.80		3,549,494.02
井巷	4,559,398.00	924,429.62	3,420,133.89	2,063,693.73
机器设备	1,287,112.78	564,282.88	2,042.40	1,849,353.26
电子设备	637,540.47	17,715.32		655,255.79
运输工具	1,086,251.49	297,234.57	58,266.70	1,325,219.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387,721.31			32,077,418.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6,144,791.92			5,713,351.12
井巷	7,690,912.08			18,364,482.46
机器设备	4,263,148.29			5,657,953.36
电子设备	242,871.60			391,846.45
运输工具	1,045,997.42			1,949,785.55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08,888.25			108,888.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8,888.25			108,888.25
井巷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278,833.06			31,968,530.69
其中：房屋、建筑物	6,035,903.67			5,604,462.8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井巷	7,690,912.08			18,364,482.46
机器设备	4,263,148.29			5,657,953.36
电子设备	242,871.60			391,846.45
运输工具	1,045,997.42			1,949,785.55

本期折旧额 2,235,103.19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1,598,000.00 元。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420,116,921.17		420,116,921.17			
架设 10KV 输电线路工程	2,236,600.00		2,236,600.00			
井巷工程				11,010,000.00		11,010,000.00
芒硝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08,000.00		108,000.00			
屋顶改造	417,146.73		417,146.73	417,146.73		417,146.73
合计	422,878,667.90		422,878,667.90	11,427,146.73		11,427,146.73

注 1：2010 年 5 月 15 日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与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约 5.6 亿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共计预付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和材料款 3.51 亿元。

注 2：在建工程—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已全部抵押给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其下级分社。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 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420,116,921.17			420,116,921.17	8.613
井巷工程	11,010,000.00	588,000.00	11,598,000.00			
合 计	11,010,000.00	420,704,921.17	11,598,000.00		420,116,921.1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b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 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56,000 万	银行 贷款	75.02%	59.20%	22,881,267.96	22,881,267.96
井巷工程	1,123.50 万	自筹 资金	103.23%	100.00%	无	无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屋顶改造	417,146.73			417,146.73	
合 计	417,146.73			417,146.73	

(4) 在建工程的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数较年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启动45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及9MW余热发电技改工程所致。

10. 无形资产

(1) 各类无形资产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0,207,977.14	36,483,880.02		76,691,857.16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23,605,100.00			23,605,100.00
土地	944,376.52	36,483,880.02		37,428,256.54
电脑软件	20,991.62			20,991.6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83,613.74	876,993.73		1,360,607.47
销售网点经营权				
采矿权	384,618.04	225,940.45		610,558.49
土地	91,289.73	646,854.96		738,144.69
电脑软件	7,705.97	4,198.32		11,904.2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724,363.40			75,331,249.69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23,220,481.96			22,994,541.51
土地	853,086.79			36,690,111.85
电脑软件	13,285.65			9,087.33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15,637,509.00			15,637,509.00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土地				
电脑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086,854.40			59,693,740.69
销售网点经营权				
采矿权	23,220,481.96			22,994,541.51
土地	853,086.79			36,690,111.85
电脑软件	13,285.65			9,087.33

本期摊销额 876,993.73 元。

注：无形资产中原价 3,626.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已全部抵押给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其下级分社。

(2) 无形资产的说明：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证办理完毕入账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1,448.67	176,679.76
预提性质的费用		1,266,678.93
小 计	221,448.67	1,443,358.6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405,317.49	103,389,287.91
可抵扣亏损	-434,410,923.85	-397,637,521.99
合 计	-349,005,606.36	-294,248,234.0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初数	备注
2010 年	-198,721,058.93	-198,721,058.93	
2011 年	-197,493,092.01	-197,493,092.01	
2014 年	-38,196,772.91	-38,196,772.91	
合 计	-434,410,923.85	-434,410,923.85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可抵扣差异项目	期末数
坏账准备	885,794.68
小计	885,794.68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5,195,204.41	1,633,924.63	197,125.83	19,293,993.97	7,338,009.24
其中：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9,457.94	55,681.29			455,139.23
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	24,795,746.47	1,578,243.34	197,125.83	19,293,993.97	6,882,870.0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准备					
二、存货跌价准备	2,135,664.28	52,300.39			2,187,964.6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687,945.37				36,687,945.3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888.25				108,888.25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17,146.73				417,146.73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637,509.00				15,637,509.00
七、商誉减值准备	23,913,648.91				23,913,648.91
合计	104,096,006.95	1,686,225.02	197,125.83	19,293,993.97	86,291,112.17

1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31日与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为抵押物的借款合同，向上述银行借款3.8亿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3月31日至2016年3月30日，借款年利率为7.1775%；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蕉府国用（2010）第040001号，面积为226577平方米。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用于抵押的资产				
土地使用权		36,260,000.00	604,333.33	35,655,666.67
在建工程		420,116,921.17		420,116,921.17
合计		456,376,921.17	604,333.33	455,772,587.84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97,872.00	3,097,872.00

保证借款	144,370,731.63	159,370,732.63
合 计	147,468,603.63	162,468,604.63

(2) 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或展期条件及新的到期日）
工行小桥支行	76,970,732.63	6.648%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20,000,000.00	6.372%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28,000,000.00	7.358%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青海省财政厅	344,256.00	8.46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尚未确定
青海省财政厅	1,950,000.00	2.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尚未确定
西宁市财政局	803,616.00	8.4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尚未确定
广发银行深圳百花支行	19,399,999.00	6.696%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合 计	147,468,603.63				

15.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82,906,886.11	44,964,785.32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4.38%主要原因系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土建工程项目增加的应付工程款。

16.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5,387,551.69	5,417,751.68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30,625.25	8,067,168.54	7,949,045.26	5,348,748.53
二、职工福利费		89,043.00	89,043.00	
三、社会保险费	1,070,843.00	450,645.00		1,521,488.0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57,541.00	120,172.00		677,713.0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22,140.00	300,430.00		622,570.00
3. 失业保险费	32,214.00	30,043.00		62,257.00
4. 生育保险费	158,948.00			158,948.0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1,835.67			1,921,835.67
合 计	8,223,303.92	8,606,856.54	8,038,088.26	8,792,072.20

1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20,149,151.31	21,676,920.35
2. 营业税	2,234,832.05	2,189,757.05
3. 所得税	14,532,958.66	16,474,639.05
4. 资源税	1,428,002.39	1,278,242.48
5. 教育费附加	97,522.62	127,746.32
6. 土地增值税		104,000.00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2,768.73	633,127.13
8. 房产税	169,653.27	169,653.27
9. 地方教育发展费	2,766.14	12,847.90
10. 堤防费	62.40	62.40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08,749.85	481,253.98
12. 印花税	5,337.05	5,727.29
13. 矿产资源补偿费	496,600.90	
合计	40,108,405.37	43,153,977.22

19.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1,969,692.91	77,126,654.4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227,804.12	
合计	83,197,497.03	77,126,654.46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190,715,700.33	124,607,719.84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西宁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167,031.68	961,804.1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53.05% 主要系增加往来单位欠款所致。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98,925,058.34	往来款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73,150.00	往来款
广州新成实业有限公司	15,461,343.71	往来款
盘县煤炭管理局	11,114,607.00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	7,405,100.00	采矿权价款

21. 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380,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0	

(2) 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农村信用社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80,000,000.00		
五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60,000,000.00		
梅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90,000,000.00		
兴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90,000,000.00		
平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20,000,000.00		
丰顺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10,000,000.00		
大埔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8.6130		3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注：长期借款说明：本期新增的 3.5 亿借款为本公司控股的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下属的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与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为抵押物的借款合同，向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期新增的 3.8 亿借款在项目建设期借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45%，年利率为 8.613%；借款在项目建成投产期借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50%，年利率为 8.91%。

22. 预计负债

种 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担保	59,640,991.88		59,640,991.88	
合 计	59,640,991.88		59,640,991.88	

预计负债-对外担保本期减少原因：

2009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说明，“由贤成矿业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深圳市雪科贸易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三兴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两笔借款共计 4500 万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已将该两笔债权转让给中信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上述两笔借款本金已经还清，利息和诉讼费用尚未偿还。”

根据公司与相关各方约定，由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上述担保合同中所应承担的担保责任，公司为深圳市雪科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三兴纺织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500 万提供的担保责任全部解除，以前年度剩余的 6,022,276.69 元预计负债本期转回。

2010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到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的证明，“对于由贵司为深圳市建新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3,600 万元借款提供的担保所涉及的贷款债权，华夏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已将该笔债权转让至我办。2010 年 8 月 2 日，我办已与相关债务人达成和解，依据协议（协议编号：COAMC2010SZXC）的约定，我办同意解除贵司对上述相关债务的连带担保责任”。公司为深圳市建新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3,600 万元借款提供的担保责任全部解除，以前年度计提的 37,964,031.93 元预计负债本期转回。

2010 年 9 月 3 日，公司收到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的证明，“贵司为张家港禾顺织造有限公司与我公司贸易提供担保涉讼一案（二审案号为上海高级人民法院（2006）沪高民二（商）终字第 21 号），贵司担保债务已清偿，我公司同意解除贵司在上述案件中所应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公司为张家港禾顺织造有限公司提供的贸易担保责任全部解除，以前年度计提的 15,654,683.26 元预计负债本期转回。

23. 股本

单位：股

项目	年初数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6,384,000.00	100.00%						306,384,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06,384,000.00	100.00%						306,384,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6,384,000.00	100.00%						306,384,000.00	1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6,022,276.69		6,022,276.69
合计		6,022,276.69		6,022,276.69

注：详见(五).22，根据《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09 年第 2 期]

相关解释将其计入资本公积。

25.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安全基金	818,524.85	560,883.59		1,379,408.44
维简费	859,451.09	588,927.76		1,448,378.85
合 计	1,677,975.94	1,149,811.35		2,827,787.29

注：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文件关于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的具体核算要求，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在“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在成本费用项目列支。

根据贵州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意见>规定，安全风险基金按原煤实际产量 10 元/吨标准计提；

根据黔府办发[2005]21 号文件，维简费按原煤实际产量 10.5 元/吨标准计提。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88,712.38			15,988,712.38
合 计	15,988,712.38			15,988,712.38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541,417,385.3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7,067,550.1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34,349,835.2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582,585.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0,767,249.9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7,067,550.13 元。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0,469,858.31	52,129,117.16
其他业务收入	901,500.00	901,500.00
营业成本	29,782,852.09	26,217,064.8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煤炭	49,660,090.35	19,281,565.37	45,453,037.11	20,361,386.69
2. 贸易	10,809,767.96	10,183,758.80	6,676,080.05	5,538,150.25
合计	60,469,858.31	29,465,324.17	52,129,117.16	25,899,536.94

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320.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624.78	366,491.91	7%、5%
教育费附加	221,140.31	219,860.59	3%
地方教育发展费	73,684.64	73,258.06	1%
堤防费		15,185.50	
资源税	876,038.40	806,320.00	8 元/吨
合计	1,539,488.13	1,483,436.32	

3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461,260.53	4,213,634.14
福利费	226,650.40	203,008.01
咨询服务费	3,257,005.80	1,471,24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956,593.60	3,221,910.62
办公费	1,576,205.80	1,794,385.41
通讯费	205,547.00	248,495.00
修理费	200,557.60	80,00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933.00
工会教育经费	43,683.24	40,483.00
税金	438,950.32	113,309.25
租赁费	505,100.30	375,863.40
信息披露费	845,000.00	212,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982,000.99	2,303,000.00
新农村建设基金	547,524.00	
矿产资源建设费	594,800.90	
征地费	633,000.00	556,235.90
开办费	319,932.52	
无形资产摊销	876,993.73	249,833.98
折旧费	316,586.09	53,895.49
社会保险费	204,452.96	256,230.00
车辆费	800,682.73	685,922.70
差旅费	1,345,549.69	1,064,617.26
合 计	20,338,078.20	17,144,997.16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779,921.12	12,805,044.88
减：利息收入	33,419.88	12,443.10
利息净支出	15,746,501.24	12,792,601.78
银行手续费	34,420.76	24,529.04
合 计	15,780,922.00	12,817,130.82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36,798.80	12,730,469.12
二、存货跌价损失	52,300.39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343,972.68
合计	1,489,099.19	31,074,441.80

3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2,605.41	-2,723,987.59
合计	492,605.41	-2,723,987.5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62,547.24	674,957.82
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30,058.17	-3,398,945.41
合计	492,605.41	-2,723,987.59

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小计	34,576.04		34,576.04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4,576.04		34,576.04
2.预计担保损失冲回	53,618,715.19	94,652,662.50	53,618,715.19
3.债务重组利得	6,480,346.99		6,480,346.99
4.政府补助	5,196,138.00		5,196,138.00
5.其他	2,412.32	22,890.00	2,412.32
合计	65,332,188.54	94,675,552.50	65,332,188.54

注：（1）预计担保损失冲回详见(五).22。

（2）2010年8月23日贤成矿业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小桥支行签署《还款免息协议》，约定归还部分本金，免除其对应的表外欠息，本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小桥支行根据约定免除了公司6,480,346.99元的欠息。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196,138.00		根据2009年8月3号蕉岭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09]5号文件精神，蕉岭县财政局拨付的财政补贴资金
合计	5,196,138.00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752.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752.83	
2.对外捐赠	520,000.00	10,000.00	520,000.00
3.其他	37,335.55	306,470.09	37,335.55
合计	557,335.55	345,222.92	557,335.55

3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38,991.46	5,673,943.73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221,910.02	-103,160.57
所得税费用	3,960,901.48	5,570,783.16

37. 每股收益

项目	本年每股收益	上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749	0.1687
稀释每股收益	0.1749	0.1687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6,022,276.69	
合 计	6,022,276.69	

注：其他详见(五).22。

39.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08,743.57
其中:收往来款	81,635,248.92
补贴款	5,196,13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5,134.01
其中：付往来款	27,158,643.25
管理费用	3,658,768.00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747,475.62	50,329,105.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9,099.19	31,074,441.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等	2,235,103.18	4,971,163.05
无形资产摊销	876,993.73	249,833.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8,083.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52.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18.43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81,659.30	12,816,376.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605.41	2,723,98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1,910.02	-103,16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8,304.32	-103,52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0,101.89	5,997,453.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20,130.52	-70,331,047.3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3,341.51	39,161,460.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30,254.76	3,609,056.5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09,056.57	289,832.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21,198.19	3,319,224.06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宁市小桥大街	钟文波	纺织品生产, 销售, 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水电、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应用; 信息技术开发、应用; 资本运营、企业购并、房屋租赁	194,850,000.00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09	18.09	黄贤优	71042752-7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1.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钟文波	商品销售
2.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雷霖	投资管理
3.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家维	投资管理
4.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梅州市	王彬	投资管理
5. 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黄绍优	矿产能源开发
6.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黄绍优	商品销售
7.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销售
8.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柴旦	曲国华	煤碳开采销售
9.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蕉岭县	王彬	矿产品的开发与销售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 万	90%	90%	73204520-4
2.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万	90%	90%	74755554-9
3.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549 万	95%	95%	78924711-4

4.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3016 万	66.84%	66.84%	66267613-0
5.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2000 万	70%	70%	71050497-5
6.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10871 万	90.80%	90.80%	75742125-3
7.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0 万	51.22%	51.22%	77055323-4
8.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 万	100%	100%	69853040-8
9.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3000 万	86.67%	86.67%	67519788-4

4.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联营企业							
1、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蕉岭县新铺镇油坑村	钟少林	水泥生产及销售	5299 万	45.00%	45.00%
2、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及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1、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74,396,484.59	215,998,514.43	58,397,970.16	261,818,734.14	1,290,422.96	参股公司	73503895-8
2、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3,009,872.85	75,553,941.19	27,455,931.66	21,191,767.50	3,381,985.45	参股公司	74571216-8

5.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三兴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孙公司
天门金天纺织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孙公司
四川江油金时达石业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6. 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 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	金 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
盘县华阳森林 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销售	市场定价			1,447,889.73	3.19%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 称	承租方名 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 日	租赁终止 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收 益
青海贤成 矿业股份 有限公司	西宁市国 新投资控 股有限公 司	房屋建筑 物	2007年 9月1日	2012年 9月1日	协商定价	901,500.00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172.55	7,558.6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三兴纺织有限公司			450.00	225.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门金天纺织有限公司		153,762.59
其他应付款	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98,925,058.34	8,795,302.84
其他应付款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167,031.68	961,804.13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三兴纺织有限公司		295,717.38
其他应付款	天门金天纺织有限公司		32,610.00
其他应付款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8,778,075.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江油金时达石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七)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0年12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号），核准贤成矿业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140,902,333.00股、张邻发行6,043,463.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1年1月14日，本次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登记相关事宜。本次发行新股后的股本总额为453,329,796.00股，截止本次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日，公司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根据《关于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2010年度定向增发注入资产实现了预测利润，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兑现了定向增发注入资产2010年度业绩承诺。

2、2011年3月8日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与钟少林签署《转让协议》，梅州联维亚将其持有的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45%的股权出售给自然人钟少林，双方协议转

让价格为 28,500,000.00 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办理完毕。

（十）其他重大事项

（1）重大诉讼事项

a.2005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由于公司未能按时归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 2000 万元，利息 1,931,818.66 元（从 2005 年 7 月 1 日暂计至起诉前的 2005 年 7 月 20 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本公司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本案目前一审庭审完毕，但尚未判决。

b.2005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 2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5 年 6 月 23 日至 2006 年 3 月 10 日。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借款本金 2800 万元，利息 133,672 元（从 2005 年 7 月 1 日暂计至起诉前的 2005 年 7 月 20 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被告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对本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尚未判决。

c.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交通银行兰州分行借款 1398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5 年 6 月 30 日至 2005 年 10 月 10 日。交通银行兰州分行向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 年 3 月 3 日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兰法民二初字第 0165、166、167 号作出判决如下，公司应偿付交通银行兰州分行借款本金 1398 万及利息 185,074.23 元（2005 年 9 月 21 日以后的利息，计算到本金付清为止）。交通银行兰州分行预交的案件受理费 121,031.00 元，财产保全费 71,510.00 元由公司负担。担保人贤成集团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黄贤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借款本息及相关诉讼费用已全部结清。

d.2003 年 8 月 23 日及 10 月 10 日，公司接受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出口，后因货款问题发生纠纷，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厦民初字第 46 号民事判决作出判决，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

司支付货款 4,713,754.08 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04 年 3 月 31 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财产保全费 25,520.00 元，均由公司承担。就此判决，本公司上诉至福建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级人民法院 2005 年 11 月 29 日（2005）闽民终字第 492 号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由本公司负担；原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按原判执行。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

e. 2010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州天河区人民法院结案证明（2009）天法执字第 3535 号，“本院受理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执行广州天河贤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经强制执行本院将欠款本金、利息、罚息共 15,173,090.93 元全额退付申请执行人。本院已对案件作全执结处理，无需追究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就建行编号 2002 保证字第 104 号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根据上述结案证明，公司对广州天河贤成房地产公司的借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2) 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2009 年 8 月 27 日经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文件[粤经贸技改[2009]750 号批复核准；2010 年 5 月 1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与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约 5.6 亿元，工程预计 2011 年 9 月建成投产。

(十一)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组合1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组合小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293,993.97	86.84%	19,293,993.9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923,103.45	13.16%	2,308,642.53	78.98%
组合小计	2,923,103.45	13.16%	2,308,642.53	78.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2,217,097.42	100.00%	21,602,636.50	97.23%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28,000.00	22.24%	31,400.00
1年至2年（含2年）	13,273.13	0.47%	1,327.31
3年至5年（含5年）	113,904.62	4.03%	91,123.70
5年以上	2,068,124.72	73.26%	2,068,124.72
合 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1,273.13	0.39%	563.66
1年至2年 (含2年)	32,794.62	1.12%	3,279.46
2年至3年 (含3年)	810,910.98	27.74%	243,273.29
3年至5年 (含5年)	32,993.00	1.13%	26,394.40
5年以上	2,035,131.72	69.62%	2,035,131.72
合 计	2,923,103.45	100.00%	2,308,642.5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19,898,777.80	217,356,756.30	430,058.17	217,786,814.47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898,777.80	217,356,756.30	430,058.17	217,786,814.47	41.50%	41.50%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91,885,453.62	381,504,957.25	10,000,000.00	391,504,957.25		
西宁颐贤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70.00%	70.00%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63,000,000.00	90.00%	90.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8,712,000.00	98,712,000.00		98,712,000.00	90.80%	90.8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822,882.78	46,822,882.78		46,822,882.78	90.00%	90.00%
深圳樊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690,570.84	128,690,570.84		128,690,570.84	95.00%	95.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000.00	20,160,000.00		20,160,000.00	66.84%	66.84%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119,503.63		10,119,503.63	51.22%	51.22%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611,784,231.42	598,861,713.55	10,430,058.17	609,291,771.72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0.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8,712,000.0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88,438.57		
合计		163,800,438.57		

(2) 重要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及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公司	103,009,872.85	75,553,941.19	27,455,931.66	21,191,767.50	3,381,985.45	参股公司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901,500.00	901,500.00
营业成本	317,527.92	317,527.92

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0,058.17	-3,398,945.41
合计	430,058.17	-3,398,945.4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30,058.17	-3,398,945.41
合计	430,058.17	-3,398,945.41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004,820.84	62,663,759.9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6,666.80	13,686,677.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034.16	279,815.5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22,924.85	11,774,904.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058.17	3,398,94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795.82	-1,455,777.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001,366.02	-85,022,928.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6,484.68	5,325,397.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232.75	2,284.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84.75	10,006.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48.00	-7,721.75

（十二）补充资料

1.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576.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6,138.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480,346.9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3,618,715.19	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4,923.23	注 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64,774,852.9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97,224.04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2,179,163.91	
合 计	61,298,465.04	

注1、系以前年度对外担保计提的预计负债本期转回；

注2、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520,000.00元。

2.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 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49	0.1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52	-0.0252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8,130,254.76	3,609,056.57	956.52%	主要系关联方往来资金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804,036.28	30,106,142.20	-77.40%	主要系前期预付的征地费本期因土地使用权证办理完毕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存货	4,540,350.01	3,282,045.69	38.34%	主要系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步扩大，为生产而储备原材料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原值	41,520,435.10	30,076,077.27	38.05%	主要系本年度部分井巷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22,878,667.90	11,427,146.73	3600.65%	主要系本年度启动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所致所致。
无形资产	75,331,249.69	39,724,363.40	89.63%	主要系前期预付的征地费本期因土地使用权证办理完毕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82,906,886.11	44,964,785.32	84.38%	主要系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增加的应付工程款。
其他应付款	190,715,700.33	124,607,719.84	53.05%	主要系本年度关联方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长期借款	380,000,000.00			主要系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增加的项目借款所致。
预计负债		59,640,991.88	-100.00%	主要系本年度对外担保解除，预付负债转回所致

(2)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73,341.52	39,161,460.56	82.51%	主要系本年度关联方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14,338.68	-30,438,626.38	1130.72%	主要系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启动增加在建工程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662,195.36	-5,403,610.12	-6348.83%	主要系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启动增加项目借款所致。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2011 年 4 月 29 日